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概 况

一、部门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4年 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西安区人社局隶属于西安区人民政府，主要职责：

（一）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负责综合管理全区人力资源（人才市场和劳动力市场）的开发利用和就业工作，规划和指导人力资源市场工作，并进行监督检查。

（三）贯彻实施城乡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执行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政策；执行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办法。执行我市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执行我市社会保险基金保值增值运营政策和实施办法。

（四）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和福利与离退休政策；贯彻执行全市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实施意见；执行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险机制；执行全市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负责社区工作人员工资核算工作。

（五）贯彻执行全市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工作，执行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参与人才管理工作；执行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

负责机关、事业和企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推荐工作和初级评审工作。负责全区机关、工业和企业单位和农民专业技术人员的继续教育、职称评审和考试报名工作。负责农民专业技术人员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推荐工作和初中级评审工作。负责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人参加技术工人等级申报工作。

（六）负责辖区企业军转干部的管理服务工作和部队军转干部的安置工作。负责执行部分企业军队转业干部解困和稳定政策，并组织实施。

（七）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区行政机关公务员综合管理；根据干部管理权限，开展退休人员管理工作；执行有关人员调配政策和特殊人员安置政策；落实国家荣誉制度。

（八）执行我市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九）贯彻执行劳动、人事争议调节仲裁制度，执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督，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十）受理劳动、人事信访事项，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处理有关劳动、人事方面的重大信访事件或突发事件。

（十一）负责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年度考核和目标考核工作，并对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按上级要求开展不同形式

的培训工作。

（十二）负责全区企业职工技能开发工作，组织、规划、指导和实施各类劳动者参加岗前培训、在职培训和转岗培训。

（十三）负责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开展档案管理工作，负责档案保管、收集、整理、装订、借阅和转递等相关工作。

（十四）负责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部门本级有内设机构1个，为西安区就业服务中心。

（二）本部门无所属单位。

第二部分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牡丹江市西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85.1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2.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0.4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12.09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85.14	本年支出合计	985.14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985.14	支出总计	985.1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牡丹江市西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985.14	985.14	985.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8	人社局	985.14	985.14	985.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8001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985.14	985.14	985.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牡丹江市西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985.14	166.32	818.8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2.62	143.80	818.82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4.79	114.44	0.35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14.44	114.44	0.00	0.00	0.00	0.0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35	0.00	0.3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29	29.2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96	13.9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33	15.33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818.47	0.00	818.47	0.00	0.00	0.00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6.30	0.00	6.30	0.00	0.00	0.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383.60	0.00	383.60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88.57	0.00	388.57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7	0.07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7	0.0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3	10.4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3	10.4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43	10.4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9	12.0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9	12.0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9	12.0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牡丹江市西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85.14	一、本年支出	985.1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85.1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2.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0.4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12.09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985.14	支出总计	985.14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牡丹江市西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85.14	166.32	156.15	10.17	818.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2.62	143.80	133.63	10.17	818.8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4.79	114.44	104.27	10.17	0.35
2080101	行政运行	114.44	114.44	104.27	10.17	0.0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35	0.00	0.00	0.00	0.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29	29.29	29.29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96	13.96	13.96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33	15.33	15.33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818.47	0.00	0.00	0.00	818.47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6.30	0.00	0.00	0.00	6.3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383.60	0.00	0.00	0.00	383.6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88.57	0.00	0.00	0.00	388.57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0.00	0.00	0.00	0.00	4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7	0.07	0.07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7	0.07	0.07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3	10.43	10.43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3	10.43	10.43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43	10.43	10.43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9	12.09	12.09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9	12.09	12.09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9	12.09	12.09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牡丹江市西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6.32	156.15	10.1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8.98	138.98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4.61	54.61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54.61	54.6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9.53	39.53	0.00
3010201	津补贴	36.66	36.66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2.87	2.87	0.00
30103	奖金	10.11	10.11	0.00
3010301	奖金	9.51	9.51	0.00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0.60	0.6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33	15.33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4	7.24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7.19	7.19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05	0.05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7	0.07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07	0.07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09	12.09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7	0.00	10.17
30201	办公费	4.00	0.00	4.00
30202	印刷费	1.00	0.00	1.00
30211	差旅费	1.00	0.00	1.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7	0.00	4.1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17	17.17	0.00
30302	退休费	13.96	13.96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11.19	11.19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2.77	2.77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19	3.19	0.00
3030702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退休）	3.15	3.15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04	0.04	0.00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牡丹江市西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牡丹江市西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牡丹江市西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牡丹江市西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18.82
310	资本性支出	0.3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35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818.47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818.47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牡丹江市西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818.82	818.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牡财指（社）[2024]1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公益性岗位补贴）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88.57	388.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牡财指（社）[2024]13号文件《牡丹江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目标1：资金按照规定用于公益性岗位补贴。目标2：确保完成年度城镇新增就业目标任务。	
牡财指（社）[2024]1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6.30	6.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牡财指（社）[2024]13号文件《牡丹江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目标1：资金按照规定用于就业创业服务补贴。目标2：确保完成年度城镇新增就业目标任务。	
牡财指（社）[2024]1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公益性岗位保险）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13.60	213.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牡财指（社）[2024]13号文件《牡丹江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目标1：资金按照规定用于公益性岗位保险。目标2：确保完成年度城镇新增就业目标任务。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牡财指（社）[2024]1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灵活就业社保补贴）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70.00	1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牡财指（社）[2024]13号文件《牡丹江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目标1：资金按照规定用于灵活就业社保补贴。目标2：确保完成年度城镇新增就业目标任务。
牡财指（社）[2024]1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三支一扶补贴）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牡财指（社）[2024]13号文件《牡丹江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就业补助资金的通知》，目标1：资金按照规定用于三支一扶补贴。目标2：确保完成年度城镇新增就业目标任务。
人社局涉密系统建设费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0.35	0.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严格执行相关政策。目标2：及时发放，足额发放。目标3：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人社局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财政预算计划，保证本单位人员支出及日常基本运行支出，严格按照财务执行标准，完成本年度财务相关工作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按照全市政策负责专业技术人才评价工作政策指导， 执行职称制度改革			执行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政策。负责本区区域内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服务工作。 贯彻执行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				
	贯彻执行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 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备案等			贯彻执行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 聘用合同备案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执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				
	贯彻执行省、市表彰奖励制度，做好我区事业单位表 彰奖励工作；负责全区事业单位年度考核、考勤、培			贯彻执行省、市表彰奖励制度，做好我区事业单位表彰奖励工作；负责全区事业单位年度 考核、考勤、培训工作。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 配政策和福利与离退休政策；执行市级拟订的全市事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和福利与离退休政策；执行市 级拟订的全市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实施意见并组织实施。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相关 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拟订全区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				
	执行市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 负责综合管理全区人力资源的开发利用，促进人力资			执行市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负责综合管理全区人力资源的开发利 用，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负责促进就业工作			贯彻执行统筹城乡的就业创业政策和发展规划，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组织落实就业援 助制度，执行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配合市局做好高校、中专毕业生就业指导；贯 彻落实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指导街道（乡镇）、社区基层就业工作发				
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贯彻落实养老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贯彻落实养老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 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					
贯彻劳动关系政策			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遵循节约原则， 严格控制支出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确保全年工作达 到预期水平和效	大于	正向	100	%	
			按预算计划执行	大于	正向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大于	正向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人员满意度	大于	正向	100	%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收入预算985.1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985.1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85.1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820.71万元，增长499.1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基本支出工资调整及保险基数上涨，二是就业补助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985.1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166.3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89万元，增长1.15%。主要变动情况：工资基数调整及保险基数上涨。

2. 项目支出预算818.8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818.82万元，增长100.00%。主要变动情况：就业补助经费增加。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0.17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2024年，本部门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预算为0.00万元，2023年预算为0.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项）：反映财政用于支持加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升创业服务能力和向社会力量购买就业创业服务成果的补助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

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